

## 110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

- 一、 依據：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。
- 二、 評估週期：每年執行一次。
- 三、 評估期間：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。
- 四、 評估範圍：包括整體董事會、個別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。
- 五、 評估方式：以自評方式進行。
  - (一) 「董事成員自評問卷」由全體董事成員自評，評估面向包括：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、董事職責認知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、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以及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。
  - (二) 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」由各功能性委員會召集人進行評估，評估面向包括：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、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、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以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。
  - (三) 「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」由公司治理主管進行評估，評估面向包括：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、董事會組成與結構、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、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。
- 六、 評估結果：

### (一) 董事成員：

本公司董事（含獨立董事）共 5 席，111 年 1 月 17 日發出「董事成員自評問卷」5 份，回收 5 份，經各董事自評後，於各面向得分情形如下表，平均得分為 4.68 分（滿分 5 分），依各董事之自評結果，評定為「標準以上」及「優於標準以上」。

自評六大面向	題數	平均得分
A.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	3	4.53
B. 董事職責認知	3	4.73
C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8	4.70
D.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	3	4.66
E.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	3	4.73
F. 內部控制	3	4.73
合計/平均分數	23	4.68

### (二) 功能性委員會：

本公司設有「審計委員會」及「薪資報酬委員會」二個功能性委員會，經各委員會召集人自評後，各面向之得分情形如下表，皆評定為「優於標準以上」，顯示各功能性委員會之整體運作情況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，能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。

自評五大面向	功能性委員會	
	題數	平均得分
A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4.91
B.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8	4.38
C.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	4.57
D.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3	4.55
E. 內部控制	3	4.44
合計/平均分數	22	4.54

(三) 董事會：

董事會於各面向得分情形如下表，依評估結果評定為「優於標準以上」，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之責，並能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，整體運作情況完善，符合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公司治理要求。

自評五大面向	題數	平均得分
A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12	4.70
B.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12	4.61
C.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7	4.77
D.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	7	4.60
E. 內部控制	7	4.77
合計/平均分數	45	4.68

七、 結論：

整體來說，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，本公司將依據本次績效評估結果持續精進董事會職能，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。

前開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擬提報 111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，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；相關評估內容、評估方式、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將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，並提報 110 年股東常會。